证券代码：688199　证券简称：久日新材　公告编号：2021-005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本次签订的《环境友好型辐射固化涂装工程及材料研究与产业化项目投资协议》（以下简称《项目投资协议》）中的项目预计投资金额等是在目前条件下结合市场环境进行的合理预估，实际执行情况可能与预期存在差距，项目的实施与市场供求、国家产业政策、技术进步、公司管理及资金财务状况等因素的变化有关，项目实际的投资金额以及实施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或终止的风险。

● 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本协议为框架协议，本次项目投资尚未正式实施，项目实施进度及资金安排将根据项目实施过程的具体情况进行，具体的实施内容、实施进度与实施效果存在不确定性，本次项目计划自2021年起逐步实施，拟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现有业务的正常开展，预计对公司2021年度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一、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为积极推进公司研发成果落地转换，实现环境友好型辐射固化涂装工程及材料研究成果产业化，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商务局签订《环境友好型辐射固化涂装工程及材料研究与产业化项目投资协议》，计划在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区域内投资建设环境友好型辐射固化涂装工程及材料研究机构及产业化基地。

（一）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桓台县商务局

住所：桓台县中心大街766号

公司与桓台县商务局不存在关联关系。

桓台县商务局对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的经济发展事务依法行使管理及服务职能。

（二）协议签署的时间、地点、方式

公司与桓台县商务局于2021年2月26日在天津签署了《项目投资协议》。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和审议情况

2021年2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订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批或备案程序

该《项目投资协议》无须履行相关审批或备案程序。

二、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桓台县商务局

乙方：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实施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本协议签署后一个月内乙方成立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该全资子公司作为本项目运作平台，完成项目前期研发设备、人员和相关资质等准备工作。

第二阶段：以全资子公司为主体与主要合作伙伴成立相关研究院，根据市场需要，开发新产品的同时，对部分成熟产品进行小批量生产及销售，预计实现年销售额人民币7,500万元左右，实现销售利润人民币1,000-1,500万元，达到亩均税收不低于人民币20万元的水平。

预计投资额：人民币5,000万元左右。

第三阶段：对具备市场条件，且技术与生产工艺达到产业化条件的产品实现产业化布局。

预计投资额：人民币2亿元-3亿元。

（二）项目建设要求

1.项目的规划和建设，须符合国家的法律法规、国务院、山东省及桓台县相关政策，并依法履行法定审批或核准等程序。

2.项目投产须符合桓台县相关单位要求，符合国家污水、废气、噪声、固体排放物等相应功能区排放标准。项目投产的立项、环评、建设、人防、消防、水土保持、防雷、防震、安评、能评等，由乙方按照规定程序向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申请办理，甲方应当予以支持、协助和配合。乙方研发的技术成果转化应优先选择在甲方所属地区域内，甲方对乙方成果转化项目落地提供有力支持和服务。

3.项目环保、安全、职业卫生建设等执行法律规定的“三同时”制度。

（三）项目拟租赁经营场地情况

1.为满足乙方第一阶段与第二阶段经营场地需求，甲方承诺向乙方出租符合条件的生产研发厂房与日常办公场地。

生产研发厂房拟定于桓台县唐山镇新旧动能转换（新材料）试验区在建12号厂房南侧中试车间和东侧生产车间。前述中试车间满足设备入场安装条件时间不晚于2021年5月31日，中试及生产车间正式交付时间不晚于2021年6月30日。

日常办公场地拟定于桓台县果里镇创智谷B3座3层整层。

2.甲方应保证租赁研发场地及厂房无任何权利瑕疵及未决争议纠纷，保证场地及所在园区的安全性和环保性，保证相关场地具备安全生产经营条件。若因租赁研发场地无法满足项目需求或违反本条约定，乙方应及时与甲方沟通经营场地情况，根据甲乙双方协商意见，可另行签订研发场地租赁协议。

（四）项目支持政策情况

为促进本项目尽快实施，甲方承诺协调相关组织或单位为乙方提供以下政策支持：

1.甲方承诺对于本协议“第三条”中所涉及的出租给乙方使用的生产研发厂房与日常办公场地，乙方享受“三免两减半”政策，即自相关租赁协议约定生效之日起三年内免除乙方一切使用租金，自租赁协议约定生效之日起第4年和第5年按当时市场同类建筑出租公允价格减半收取租金。

2.甲方承诺协助乙方申请相关人才补贴政策，并对于乙方派驻本项目人员给予必要生活保障，承诺向乙方符合当地人才政策的派驻本项目人员提供具备住宿条件的宿舍公寓。

3.甲方承诺负担乙方搬迁及安置费用60万元人民币。乙方根据本协议“第一条”中“第一阶段”内容，完成所需研发设备进厂安装调试后，由甲方负责牵头相关部门落实。

（五）违约责任

1.发生下列情形之一，除甲方原因导致外，甲方有权收回本协议“第三条”中所涉及场地的租赁使用权，并有权选择解除投资协议书：

1.1甲乙双方签订租赁协议后1年内，乙方未按协议约定计划实施项目的；乙方开工投产后连续3年未达到项目实施计划销售额、亩均税收等目标。

1.2乙方擅自改变车间用途和建设项目的。

1.3乙方无合理理由停工、停产超过5个月。

1.4乙方未按照本投资协议书的约定成立项目公司，逾期超15日（包含15日），乙方须承担的相关违约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投资协议书；如乙方未按项目公司章程规定出资或有恶意转移资产的情况，除承担明确的违约责任外还应将甲方给予的优惠待遇返还给甲方。

1.5乙方因资质、资金、涉诉等问题，无法正常经营。

2.出现上述相关情况后，若甲方选择解除投资协议书，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对项目进行重整或处置，但因法律法规或政策变化导致项目无法重整或处置的，乙方可选择注销项目公司或变更经营场所。

3.若乙方无法取得经营场所的使用权及本协议约定政策支持，则乙方有权无条件解除本协议。

（六）协议主体

1.乙方为实施本协议约定项目，注册成立的全资子公司，应当以山东淄博市桓台县为注册地，并在前述区域内进行税务登记，且需出具相关书面说明和证明文件证明乙方与全资子公司的关系，同时确保全资子公司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

2.甲方向乙方或乙方全资子公司履行义务，均视为对本协议的履行。

3.乙方在桓台县成立全资子公司后，甲乙双方和全资子公司应签订承继本协议权利义务的三方协议书，乙方和全资子公司对本协议和承继协议的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七）协议生效及其它事项

1.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一个月内，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投资证明等相关文本复印件（加盖公章）；项目投产运营后，及时报送各类统计报表。

2.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共同协商解决，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和本协议附件（若有）均为本协议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协议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单位公章后生效。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光固化材料是传统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的重要替代产品，是实现国家VOCs减排战略、治理大气污染的重要手段和措施。随着世界各国对环保要求的不断提高和技术进步，光固化材料的应用范围不断拓展，市场需求持续扩大。公司长期致力于通过自主研发创新，为大气污染防治及下游各行业的产业升级提供环保、节能、高效的光固化产品、技术与服务。

本次签订的《项目投资协议》符合国家政策以及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投资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带动公司整体发展，与公司现有产品产生协同效应，提高公司市场竞争优势，有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本协议为框架协议，投资项目计划自2021年起逐步实施，拟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现有业务的正常开展，预计对公司2021年度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四、重大风险提示

本次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中的项目预计投资金额等是在目前条件下结合市场环境进行的合理预估，实际执行情况可能与预期存在差距，项目的实施与市场供求、国家产业政策、技术进步、公司管理及资金财务状况等因素的变化有关，项目实际的投资金额以及实施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或终止的风险。

后续公司将根据具体项目的投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199　证券简称：久日新材　公告编号：2021-006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含2.00亿元）进行现金管理。

●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权益凭证、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1年2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于同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从而增加收益。

（二）资金来源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含2.00亿元）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权益凭证、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前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操作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进行现金管理，严格筛选合作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保本型投资产品，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金融机构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收益情况等，督促财务中心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在每个季度末对所有金融机构现金管理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二、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委托理财受托方拟为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会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权益凭证、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将会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不会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对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风险提示

拟购买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权益凭证、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虽属低风险产品，但金融市场会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五、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2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于同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对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含2.00亿元）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权益凭证、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在保证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对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因此，同意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含2.00亿元）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权益凭证、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特此公告。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199　证券简称：久日新材　公告编号：2021-004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2月26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2月20日以专人送出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由监事会主席陈波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合法。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对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含2.00亿元）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权益凭证、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同意公司对子公司天津久瑞翔和商贸有限公司、天津久源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内蒙古久日新材料有限公司、徐州大晶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大晶信息化学品（徐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晶信息）在2021年度内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开展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资金贷款、并购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质押贷款等相关业务时提供担保，拟担保的总额度为人民币80,000.00万元。前述子公司中除大晶信息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外，其他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若公司后续为大晶信息提供担保，公司将要求大晶信息其他股东按所享有的权益对其提供同等比例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2021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特此公告。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199　证券简称：久日新材　公告编号：2021-007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2021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方：被担保人为天津久瑞翔和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瑞翔和）、天津久源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源技术）、内蒙古久日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久日）、徐州大晶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晶新材）及大晶信息化学品（徐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晶信息）。前述被担保人均为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预计在2021年度对上述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万元（含80,000.00万元），其中包含2020年度存续至本公告披露日对全部子公司的担保余额，前述担保额度为最高担保额度，在2021年度内可滚动使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对上述子公司担保余额13,243.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本次担保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子公司久瑞翔和、久源技术、内蒙古久日、大晶新材及大晶信息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保证其业务顺利开展，公司拟对久瑞翔和、久源技术、内蒙古久日、大晶新材及大晶信息在2021年度内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开展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资金贷款、并购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质押贷款等相关业务时提供担保，拟担保的总额度为人民币80,000.00万元，前述担保额度为最高担保额度，在2021年度内可滚动使用。前述子公司中除大晶信息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外，其他子公司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若公司后续为大晶信息提供担保，公司将要求大晶信息其他股东按所享有的权益对其提供同等比例担保。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及尚需履行的程序

2021年2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并于同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本次担保事项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天津久瑞翔和商贸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9月8日

法定代表人：赵国锋

注册资本：200.000000万人民币

住所：天津市北辰区北辰经济技术开发区双辰中路22号（久日化学股份公司办公楼2楼）

经营范围：化工（危险品及易制毒品除外）、日用百货、纸制品、工艺美术品、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通讯器材、仪器仪表、电线电缆、塑料制品、金属制品、文化办公用品、文化办公用机械批发兼零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限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股权结构：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00%股权

是否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不存在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2. 天津久源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年12月20日

法定代表人：张齐

注册资本：200.000000万人民币

住所：天津西青学府工业区学府西路1号东区D12号B座302

经营范围：新材料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新材料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知识产权代理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批发和零售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00%股权

是否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不存在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3.内蒙古久日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年7月12日

法定代表人：李可

注册资本：10,000.000000万人民币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林西县工业园区冶金化工区内

经营范围：化工产品制造、加工、咨询、销售（危化品除外）（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证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股权结构：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00%股权

是否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不存在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4.徐州大晶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11月26日

法定代表人：康文兵

注册资本：2,105.263200万人民币

住所：邳州经济开发区沂蒙山路东侧

经营范围：信息化学品（光刻胶、试剂、原料）、涂料、化学生物医药技术研发、推广、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房屋租赁服务；物业服务；化工设备购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00%股权

是否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不存在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5. 大晶信息化学品（徐州）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年5月26日

法定代表人：康文兵

注册资本：15,000.000000万人民币

住所：邳州经济开发区沂蒙山路东侧（荣辉电力北侧）

经营范围：信息化学品（感光材料、试剂、原料）、涂料、化学生物医药原料的生产及销售，科研开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房屋租赁服务，物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有93.33%股权，康文兵持有6.67%股权

是否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不存在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二）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总额资产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久瑞翔和	20,211.96	15,361.99	4,849.97	61,891.56	225.89	228.69
久源技术	15.35	7.25	8.10	-	-103.05	-89.72
内蒙古久日	2,282.45	31.76	2,250.69	-	-49.31	-49.31
大晶新材	6,041.33	5,754.39	286.94	283.21	-263.31	-304.07
大晶信息	2,806.86	493.70	2,313.16	-	-677.07	-677.77

上述2019年度主要财务指标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其中上表中的大晶新材数据为大晶新材单体公司数据（因截至2019年12月31日，大晶信息尚为大晶新材子公司）。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0年9月30日			2020年1-9月		
	总额资产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久瑞翔和	20,401.02	15,300.50	5,100.52	40,658.47	250.55	246.58
久源技术	20,997.33	21,466.75	-469.42	16,245.20	-507.53	-507.53
内蒙古久日	9,739.06	758.07	8,980.99	-	-139.70	-139.70
大晶新材	6,118.28	5,818.09	300.19	-	300.61	-300.13
大晶信息	2,568.95	367.25	2,201.70	-	-62.61	-73.02

上述2020年前三季度的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其中上表中的大晶新材数据为大晶新材单体公司数据（因截至2020年9月30日，大晶信息尚为大晶新材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与融资机构签订协议等相关事宜，无需另行召开相关会议及逐笔形成相关决议。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公司对公司子公司久瑞翔和、久源技术、内蒙古久日、大晶新材及大晶信息在2021年度内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开展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资金贷款、并购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质押贷款等相关业务时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融资效率，满足公司各业务板块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前述子公司中除大晶信息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外，其他子公司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若公司后续为大晶信息提供担保，公司将要求大晶信息其他股东按所享有的权益对其提供同等比例担保。前述各子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无逾期担保事项，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2021年2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与会董事一致同意《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是为了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保证其业务顺利开展，有利于子公司的长远发展，风险可控，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和《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第三方提供担保的事项，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的情况。公司对公司全部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4,243.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为5.34%和4.79%。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被担保人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199　证券简称：久日新材　公告编号：2021-008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0年年度的定期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011,405,540.54	1,334,866,139.24	-24.23
营业利润	170,143,562.88	299,251,976.10	-43.14
利润总额	168,419,317.54	297,335,148.42	-43.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0,541,063.24	248,687,778.77	-43.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4,651,993.90	240,548,860.42	-60.65
基本每股收益（元）	1.26	2.85	-55.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4	21.60	减少16.36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 资 产	3,310,034,417.75	2,973,634,427.79	11.31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621,686,163.40	2,667,259,789.70	-1.71
股 本	111,226,800.00	111,226,80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23.57	23.98	-1.71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数据以公司后续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011,405,540.54元，同比减少24.23%；实现营业利润170,143,562.88元，同比减少43.14%；实现利润总额168,419,317.54元，同比减少43.3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40,541,063.24元，同比减少43.49%。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3,310,034,417.75元，较年初增长11.31%；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2,621,686,163.40元，较年初减少1.71%。

2020年，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整体市场需求降低，产品竞争加剧，价格下降，导致公司营业总收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均同比下降。其中2020年第一季度，国内市场因春节假期和疫情叠加的影响，开工率严重不足；到了第二季度，国外市场因受疫情影响严重，生产需求下降，但国内市场的生产恢复稍有起色；从第三季度开始，国外市场仍受疫情影响较大，但国内市场正逐步恢复。公司在积极应对国内外市场变化的同时，为了促进光引发剂在下游市场的广泛应用，以及巩固并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公司以灵活的销售策略和价格策略加强市场开拓，从2020年第三季度起，公司产品销量呈现增长趋势，虽然公司的营业总收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仍有所下降，但公司在2020年的产品销量已创历史新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保持稳步增长，客户和市场对公司产品的认可度在持续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得到进一步巩固。

（二）有关项目增减变动的主要原因

1. 报告期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24.23%，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43.14%，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下降43.3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43.4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60.65%。主要原因：受光引发剂市场行情竞争加剧及全球疫情影响，公司为扩大国内外市场销售，加大市场占有率，采取了策略性降价，虽然公司产品短期内利润空间被压缩，但是公司的产品销量及市场占有率呈增长趋势。

2.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55.79%，主要原因：2020年受光引发剂市场行情竞争加剧及全球疫情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后续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63　证券简称：远光软件　公告编号：2021-002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2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2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利浩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经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1、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2020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0年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后，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账款、应收票据等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能够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

《关于计提2020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刊登在2021年2月27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董事会同意聘任曾增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6日

附：简历

曾增先生，中国国籍，1982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自2005年以来，曾增先生一直在公司任职，现任电力行业事业一部总经理，历任项目经理、实施中心副总经理、电力行业事业一部副总经理。

曾增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曾增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截至披露日，曾增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8,840股。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曾增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063　证券简称：远光软件　公告编号：2021-003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2020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2020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谨慎反映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及公司会计政策的一贯性，对可能发生减值的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公司认为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账款、应收票据等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0年12月31日存在一定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账款、应收票据等资产进行了减值计提，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共计5,206.47万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2.97%。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其中，2020年1-9月已计提2,872.94万元，并于2020年10月28日披露（公告编号：2020-039）。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详情如下表：

资产名称	2020年计提减值准备	
	金额（万元）	占2019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应收账款	5,061.83	22.33%
应收票据	144.99	0.64%
其他应收款	-0.35	0.00%
合计	5,206.47	22.97%

其中国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约41.38万元，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除国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外）约4,294.21万元，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约-32.09万元，其他单位约902.97万元。本次计提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1、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组合2：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应收票据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应收票据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其他应收款

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 其他应收款组合2：应收其他单位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5,206.47万元，对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4,522.51万元，对公司2020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的影响金额为-4,522.51万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288.51万元，较上年增长15.96%；2020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268,780.01万元，较上年增长8.49%。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2020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0年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后，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账款、应收票据等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能够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公司计提2020年度资产减值准备。

五、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计提2020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计提2020年度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充分，决策程序规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在2020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计提2020年度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六、监事会关于公司计提2020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监事会认为：公司计提2020年度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计提2020年度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063　证券简称：远光软件　公告编号：2021-004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1年2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2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德生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经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2020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计提2020年度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计提2020年度资产减值准备。

《关于计提2020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刊登在2021年2月27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特此公告。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063　证券简称：远光软件　公告编号：2021-005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691,519,226.39	1,565,208,558.82	8.07%
营业利润	303,963,570.76	227,025,447.83	33.89%
利润总额	303,691,464.05	226,491,844.35	3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2,885,099.39	226,707,159.85	15.9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384	0.2055	16.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6%	9.66%	0.50%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 资 产	3,181,800,698.82	2,906,222,044.47	9.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687,800,141.37	2,477,531,654.01	8.49%
股 本	1,102,486,112.00	848,066,240.00	3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4379	2.9214	-16.55%

注：

1、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

2、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成后的股本数追溯调整计算得出。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深化产品技术创新、强化业务模式变革，积极投身国产化、智能化的国企数字化转型浪潮，营业收入稳定增长，成本费用控制良好，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良好。

报告期内，营业利润和利润总额较上年分别增长33.89%、34.08%，增长的主要原因系营业收入及投资收益较上年增长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变动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所致，公司总股本从848,066,240股增至1,102,486,112股。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不适用。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总会计师（如有）、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 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6日